

本署檔號 Our Ref. : (2) in DH IVSS/6-20/1

致幼稚園校長/幼兒中心主任：

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接受流感防疫注射是預防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有效方法之一。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建議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的兒童接種流感疫苗，以減少這個年齡組別的兒童因感染流感而引致併發症及住院的可能性。故此，政府將從11月開始推出流感疫苗資助計劃，以鼓勵這個年齡組別在香港兒童接種流感疫苗。凡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的兒童，到私家醫生診所接受流感疫苗注射，將可獲得每劑疫苗港幣80元的資助。而已滿六歲的兒童，只要就讀於香港幼稚園或幼兒中心並出示證明，亦同樣可獲得資助。本署現隨本函夾附有關計劃的資料單張(有關單張亦可從
<www.chp.gov.hk/files/pdf/Information_Leaflet_chi.pdf>下載)，請貴幼稚園/幼兒中心代為影印及分發給學生家長。

家長如欲獲取有關資助，請攜同其符合資格的子女前往已登記參與計劃的醫生接種疫苗時，遞交已填妥的「流感疫苗資助計劃」授權表(隨資料單張附上)，和出示子女的香港居民身份有效證明文件。至於就讀幼稚園/幼兒中心而年滿六歲的兒童，家長須帶備子女的學生手冊/學生證/接送卡，並提交一份影印副本給醫生;又或提交學校已蓋印的「學前教育證明」。學校可從<www.chp.gov.hk/files/pdf/preprimary_chi.pdf>下載「學前教育證明」表格，並將已填妥及蓋印的表格發給有需要的家長。

由於部分幼稚園/幼兒中心正計劃安排私家醫生在校內進行流感疫苗注射，本署現請各幼稚園/幼兒中心注意，防疫注射是一項對身體有侵入性的醫療活動，所以學校計劃安排私家醫生在幼稚園/幼兒中心進行流感疫苗注射前，學校需審慎考慮在非診所範圍進行防疫注射的事項

(www.chp.gov.hk/files/pdf/Vaccination_in_non-clinic_setting_Chi.pdf)



同時，幼稚園/幼兒中心應該遵守社會福利署/教育局就學校提供收費服務的指引，以避免引致接受利益之嫌（請參閱《學前機構辦學手冊》）。

如欲獲取更多有關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資料，請瀏覽計劃網站(www.ivss.gov.hk)或致電2125 2125與本計劃辦事處聯絡。

多謝貴幼稚園/幼兒中心對本計劃的協助。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
項目管理及專業發展處主任
單丹醫生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



衛生防護中心乃衛生署
轄下執行疾病預防
及控制的專業架構
*The Centre for Health
Protection is a
professional arm of 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for
diseas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參加「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 給孩子多一分保護

甚麼是「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衛生署將在 2008/09 年度推出「流感疫苗資助計劃」，以鼓勵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的香港兒童接種流感疫苗。於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符合資格的兒童，可獲政府每劑港幣 80 元的資助，前往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接種流感疫苗。換言之，家長將可以優惠價(即原來費用扣除港幣 80 元)讓子女在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診所接種疫苗。若兒童未曾接種過流感疫苗，他/她將需要接種兩劑流感疫苗。

我的子女是否符合資格獲得政府「流感疫苗資助計劃」資助？

若要獲得政府每劑流感疫苗港幣 80 元的資助，你的子女必須是香港居民，及：

- 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或
 - 六歲或以上，但仍就讀於香港的幼稚園或幼兒中心。
- 來自綜援計劃家庭並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的兒童，可於 2008 年 11 月 3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到衛生署轄下的母嬰健康院，免費接種流感疫苗。

家長應何時攜同子女接種受資助的流感疫苗？

「流感疫苗資助計劃」將於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推行。我們建議家長於 2008 年 11 月 1 日後，並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攜同其符合資格的子女前往已登記參與計劃的醫生接種疫苗，這樣將可確保兒童在下一季流感的冬季高峰前(通常是在每年首季)，已接種足夠劑量的疫苗。

家長如何得悉哪些醫生已登記參與「流感疫苗資助計劃」，並能提供資助的流感疫苗注射服務？

並非全部私家醫生將參與「流感疫苗資助計劃」。在 2008 年 10 月底，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將會在其診所門口貼「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標記，以供家長識別，此外，有關已登記參與「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醫生資料和他們收取的費用，將會上載於「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網站 (www.ivss.gov.hk)。

請注意，若診所入口附近沒有張貼「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標記，即代表此醫生未必能夠為兒童提供資助的流感疫苗注射服務。



標記



海報

家長需繳交多少接種疫苗費用？

家長將可以優惠價(即原來費用扣除港幣 80 元)讓子女在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診所接種疫苗。譬如說，私家醫生收取的本來費用是港幣 250 元，家長只需支付港幣 170 元。請注意，雖然政府對於符合資格兒童的資助額是劃一每劑港幣 80 元，但不同的私家醫生所收取的費用可能有差異的。

為了提高透明度，私家醫生將會在候診室張貼的「流感疫苗資助計劃」海報上，列出其接種流感疫苗的費用。此外，「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網站亦會列出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所收取的費用。

若家長未能親身陪同子女到診所接種疫苗，他/她可否委託他人(例如：親友/老師/傭工)攜同其子女到診所？

可以，但家長需事先在隨附的授權表上將受託人的資料填妥，才可獲得「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資助。家長亦可向參與計劃的醫生診所索取或在「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網站下載授權表。

家長攜同其子女到私家醫生診所接種受資助流感疫苗的步驟

疫苗注射期間: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1. 選擇一位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
2. 帶備子女的出生證明書或香港居民身份證或其他證明香港居民身份的文件。如果子女年滿六歲，但仍就讀於幼稚園或幼兒中心，請帶備子女的學生手冊 / 學生證 / 接送卡，並提交一份影印副本給醫生；又或提交學校已蓋印的「學前教育證明」。
3. 填妥隨附的授權表。如果家長請受託人(例如：親友 / 老師 / 傭人)帶子女到醫生診所接種疫苗，家長需要在此之前填妥有關表格。家長亦可於已登記參與計劃的醫生診所索取或在「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網站 (www.ivss.gov.hk) 下載授權表，並在表格上填寫受託人的姓名和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受託人必須帶同其香港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
4. 接受醫生會診及接種流感疫苗。

如欲獲取更多有關「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資訊，請瀏覽「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網站(www.ivss.gov.hk)，或致電「流感疫苗資助計劃」查詢熱線 2125 2125。

接種流感疫苗 - 給你多一分保護 (2008/09)

甚麼是流行性感冒？

流行性感冒(簡稱流感)是一種由病毒引致的疾病。病毒主要透過呼吸道飛沫傳播，患者會出現發燒、喉嚨痛、咳嗽、頭痛、肌肉疼痛、流鼻水及全身疲倦等徵狀。患者一般會在二至七天內自行痊癒。然而，免疫力較低的人士或長者一旦染上流感，可能會出現支氣管炎或肺炎等併發症，嚴重時更可導致死亡。

為何要接種流感疫苗？

接種流感疫苗是預防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有效方法之一。

誰該接種流感疫苗？

2008/09 年度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建議本港以下人士應接種流感疫苗：

- 居於安老院舍的長者
- 殘疾人士院舍的長期院友
- 六十五歲或以上的長者
- 長期病患者*
- 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的兒童
- 懷孕期間的婦女
- 醫護人員
- 家禽業從業員

其他人士如欲為保障個人健康接種流感疫苗應向醫生查詢。

** 長期病患者包括患有長期心血管疾病(患有高血壓但無引發併發症的人士除外)、肺病、新陳代謝疾病或腎病、免疫力低的人士；長期服用亞士匹林的兒童或青少年(六個月至 18 歲)；患有長期神經系統疾病，以致危及呼吸功能、或難於處理呼吸道分泌物、或因此病增加異物吸入肺內風險的人士，或欠缺自我照顧能力的人士。*

誰不宜接種流感疫苗？

凡對雞蛋、曾接種的流感疫苗或其中成份(如新霉素、多粘菌素)有過敏反應的人士，都不宜接種流感疫苗。如接種當日因病發燒，可延遲至病癒後才接種疫苗。

流感疫苗有甚麼副作用？

流感疫苗十分安全，除了接種處可能出現輕微腫痛外，一般並無其他副作用。部分人士會在接種後 6 至 12 小時內出現發燒、肌肉及關節疼痛，以及疲倦等徵狀，這些徵狀通常會在兩天內減退。若持續發燒或不適，請諮詢醫生。嚴重的過敏反應如出現風疹塊、口舌腫脹或呼吸困難等較為罕見，患者必須立即求醫。

流感疫苗也可引致一些罕見但嚴重的副作用如吉-巴氏綜合症(每 100 萬個接種疫苗人士中有一至兩宗個案)、腦膜炎或腦病變(每 300 萬劑接種疫苗中有一宗個案)，以及嚴重過敏反應(每 1,000 萬劑接種疫苗中有九宗個案)。

流感疫苗會否立即有效？

不會。接種疫苗後身體約需兩星期產生抗體，來預防流感病毒。

流感疫苗的保護作用有多大？

現時的疫苗能減低患上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機會，但不能提供百分百的保護。尤其是當流行的病毒類型與疫苗類型顯著不同時，已接種疫苗的人士仍有可能患上流感。為預防流感，已接種疫苗的人士仍須維持良好的個人和環境衛生習慣、注意飲食均衡、恆常運動、充足休息及不吸煙。

是否每年都要接種流感疫苗？

是。流感病毒的類型不時改變，所以每年都會就流行的菌株更新疫苗的成份，以加強保護。此外，身體對流感的免疫力會隨着時間降低，一年後可能降至沒有保護作用的水平。

兒童需要接種多少劑流感疫苗？

為確保產生足夠的免疫力，凡九歲以下從未接種過流感疫苗的兒童，均需接種兩劑流感疫苗，而兩劑疫苗接種時間需至少相隔四個星期。若在第一次接種流感疫苗時只接種了一劑，則建議在次年接種兩劑疫苗；以後每年只需接種一劑流感疫苗。

我的孩子患有哮喘。他是否不應接種流感疫苗以避免哮喘發作？

患有哮喘的兒童並非不適合接種滅活流感疫苗。相反，患有呼吸道疾病如哮喘的人士因為在感染流感時會有較高的風險出現併發症，所以應該接種滅活流感疫苗。

如欲獲取更多健康資訊，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站 www.chp.gov.hk，或致電衛生署 24 小時健康教育熱線 2833 0111。

衛生署
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授權表

Official Use
IVSS No.

註：必須清楚填寫此表格方為有效。
每一次疫苗注射均需從新填寫此表格。
*刪去不適用者

第一部分：(由家長或合法監護人填寫)

子女個人資料

姓名：_____ (英文) _____ (中文)

*出生證明書/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_____(日/月/年)

住址：_____

如子女於幼稚園或幼兒中心就讀，請提供該學校名稱及地址：

本人之子女 (只可選擇一項)

- 在疫苗注射當日/在首劑疫苗注射當日，年齡介乎六個月至未滿六歲
- 六歲或以上，但在香港幼稚園或幼兒中心就讀 (請向醫生出示學生手冊/學生證/接送咭並提供影印本作記錄用途，或提交已蓋章的學前教育證明)

(如適用) 本人現授權下述人士代表本人帶同本人之子女接種疫苗：

姓名：_____ (英文) _____ (中文)

*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_____

本人特此聲明，上述申報的資料真確無誤。本人現授權本表格第二部分所述的醫生及/或其醫療機構向政府提供上述個人資料，以供政府作“收集個人資料目的”所述的用途。本人備悉當局或會與我聯絡，以核實有關資料及本人子女接種疫苗事宜。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日/月/年)

姓名：_____ 關係： 父親 母親 監護人

電話號碼：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_____

第二部分：(由登記參加計劃的主診醫生及醫療機構填寫)

本人特此聲明：

- (a) 本人已根據所出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如適用)學前教育證明文件，核實在第一部分所述的個人資料，並已核實帶同該名兒童前來接種疫苗的家長/監護人/代表的姓名及身份證明文件；
- (b) 據本人所知(請在適當位置加上“√”號)：
- 上述兒童在過往同一季度從未接種過兩次流感疫苗。這是該兒童在本流感季度的首劑疫苗注射，他/她須在四星期或以後接種第二劑疫苗。
- 上述兒童在過往同一季度從未接種過兩次流感疫苗。這是該兒童在本流感季度的第二劑疫苗注射。
- 上述兒童在過去的流感季度曾接種兩劑流感疫苗。這是該兒童在本流感季度唯一須接種的疫苗。
- (c) 本人已將接種疫苗的可能作用告知家長/監護人/代表。
- (d) 本人已於 _____(日/月/年)為上述兒童接種一劑流感疫苗(疫苗批號為 _____)，並在其疫苗接種記錄卡上填寫資料；以及
- (e) 本人已從醫療收費減去港幣八十元的疫苗資助額。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日/月/年)
姓名： _____ 香港醫務委員會註冊編號： _____

(在醫療機構工作的醫生適用)

醫療機構名稱： _____
認可簽名： _____

公司蓋印： _____ 日期： _____(日/月/年)

收集個人資料目的

收集資料的目的

1. 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供衛生署作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
- (a) 處理發還款項，以及執行和監管流感疫苗資助計劃；
 - (b) 作統計和研究用途；以及
 - (c) 作法例規定、授權或准許的任何其他合法用途。

接受轉介人的類別

2.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主要由衛生署內部使用，但亦可能於有需要時，因以上第 1 段所列目的向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相關專業註冊團體及第三方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和第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所述，你有權查閱和要求修正個人資料。本署應查閱資料要求而提供資料時，可能要徵收費用。

查詢

4. 有關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查閱及修正資料)的查詢，應送交：
- 九龍亞皆老街 147C 號四樓
衛生防護中心
流感疫苗資助計劃辦事處行政助理
電話號碼：2125 2125